



重磅消息

三部门联合印发《退役军人服务和保障“十五五”规划》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中央军委办公厅印发《退役军人服务和保障“十五五”规划》(以下简称《规划》),对“十五五”时期做好退役军人工作作出部署安排。

《规划》强调,退役军人是党和国家的宝贵财富,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力量,退役军人工作事关改革发展稳定和强军兴军事业。要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

工作的重要论述,坚持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为国防和军队建设服务的方针,以推动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进一步深化退役军人管理保障改革为动力,持续完善组织管理体系、工作运行体系、政策制度体系,切实把退役军人接收安置好、服务保障好、教育管理好、作用发挥好、权益维护好,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让退役军人成为全社会尊重的人。

《规划》提出,“十五五”时期退役军人工作要坚持党的领导,引导退役军人坚定听党话跟党走;坚持以人为本,保障好、维护好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坚持守正创新,深化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坚持军地协同,加强政策制度衔接和工作举措协同;坚持分类施策,增强服务保障的精准性、便捷性、可持续性。

《规划》围绕健全退役军人事务治理体系、深化思想政治引领和褒扬激励、

推进退役军人高质量安置就业、提高拥军优属工作水平、提升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效能等方面,部署了一批重点任务。同时,提出了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提质增效、烈士纪念设施提质改造、优抚医疗康养体系能力提升等工程项目。

《规划》要求,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在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下,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据新华社报道)

权威发布

《市场监督管理所条例》11月1日起施行
打通市场监管法治化的“最后一公里”

市场监督管理所市场监管工作的“最后一公里”,是市场监管体系的基层基础。近日,国务院公布《市场监督管理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自2026年11月1日起施行。条例共19条,对市场监督管理所的法律地位、职责范围、履职方式以及队伍建设、工作保障作出系统规定,施行35年的《工商行政管理所条例》将同时废止。条例名称的变化,折射出基层市场监管体制的一次制度上的革新。

1991年出台的《工商行政管理所条例》,曾为维护市场秩序、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重要制度支撑。2018年机构改革后,工商、质检、食品药品监管等职能进一步整合,各地在原工商行政管理所的基础上组建市场监督管理所。基层机构所面对的是横跨食品、药品、特种设备、产品质量、广告、价格、计量等领域的综合监管任务。

实践的变化对法律制度的更新提出了新的要求。中国政法大学法治政府研究院院长、教授赵鹏认为,工商、质检、食品药品监管等职能整合后,基层市场监管机构已经不再是单一领域行政管理的末梢,而成为综合性市场监管职能的基层承载平台。过去以工商行政管理所为基础形成的制度安排,已经难以充分回应统一市场监管体制下职能综合化、治理复杂化、任务多元化的新要求。

条例作为专门规范市场监管基层派出机构的行政法规,精准回应这一制度短板,与实体法共同构成更为完备的市场监管法律制度体系,厘清了市场监督管理所的法

律地位、权力依据和责任归属。

在实践中,由于大量的工作都实行属地管理,对基层治理能力的要求比以往更高。市场监督管理所处于市场监管系统联系基层、服务群众的“神经末梢”和“最后一公里”,承担着实施市场监管法律法规、维护市场秩序、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等重要任务。

基层治理最需要权责清晰、边界明确、运行顺畅。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政法部民商经济法室主任、教授王伟介绍,按照职权法定的要求,条例对市场监督管理所的职责职权进行了明确,核心内容是确定市场监督管理所可以有效承担的工作职责,既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又避免因职责过多过重而导致“小马拉大车”问题。

职权法定要求集中体现在条例第五条:其一,登记职能,即市场监督管理所承担办理与基层高度相关的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及其分支机构的登记事项;其二,监管职能,主要包括:食品生产经营、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经营,特种设备使用、产品质量、反不正当竞争、广告、价格以及计量等领域日常监管工作;其三,执法职能,即查处或者协助查处市场监管领域相关违法行为;其四,维权职能,即处理投诉举报,保护消费者、经营主体的合法权益等;其五,普法职能,即宣传市场监管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

“厘清权责边界,有利于提高基层市场监管的有效性。”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法学院副教授李游认为,基层市场监管一定程度上存在“看

得见的管不着”“管得着的看不见”的困境。条例理顺县级市场监管部门与市场监督管理所的上下级关系及纵向分工,明确市场监督管理所承担办理个体工商户登记、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管等适合基层行使的职权,真正实现在食品安全、产品质量等高频民生领域的快速响应与处置。同时,明确市场监督管理所与乡镇、街道在联合监管、投诉举报处理等方面的沟通协调机制,避免多头重复监管或相互推诿,有效提升基层治理效能。

对广大中小微企业经营主体而言,市场监督管理所是其接触市场监管部门最直接、最频繁的窗口,基层监管执法行为的规范程度和服务意识,直接关系到营商环境建设的实际效果。

赵鹏指出,在规范权力层面,条例明确要求市场监督管理所依照法律、法规、规章开展监管活动,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避免或者尽量减少对经营主体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影响,工作人员按照规定权限和程序履职,清正廉洁、秉公执法,并接受社会监督。这些要求将比例原则与正当程序要求以行政法规予以固化,为基层监管执法权力划定了明确边界。

此外,条例还体现了推动监管执法从单纯事后处罚向预防性、服务型治理转变的要求。赵鹏表示,市场监督管理所熟悉辖区经营主体、消费环境和风险分布,是风险源头治理的重要前沿。通过日常检查、普法宣传、投诉举报处理、风险隐患排查等方式,能够把监管关口前移,把问题解决在早、化解在小。

(据《光明日报》)

新政一览

从事出境入境
中介服务的机构和人员
备案管理办法公布

近日,国家移民管理局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从事出境入境中介服务的机构和人员备案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自2026年9月15日起施行。

《办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境入境管理法》《国务院关于出境入境管理的规定》制定,旨在规范从事出境入境中介服务的机构和人员备案管理工作。《办法》共14条,进一步明确了备案范围、备案期限以及备案材料等要求,确定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对本辖区从事出境入境中介服务的机构和人员实施备案管理。《办法》要求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在加强监督管理的同时,应当持续优化工作流程,不断提升从事出境入境中介服务的机构办理备案的便利化程度。

据了解,国家移民管理局将在政府网站(<http://www.nia.gov.cn>)搭建全国统一的备案信息公示平台,及时公布经过备案的从事出境入境中介服务的机构和人员信息。

(据新华社报道)

《金融强国建设
“十五五”规划》
正式出台

近日,《金融强国建设“十五五”规划》(以下简称《规划》)正式出台。这是“十五五”时期金融工作的总体方略和具体谋划。

《规划》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防风险、强监管、促高质量发展”的工作主线,突出在有效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强化金融监管的基础上,在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过程中,实现金融业自身的高质量发展。

总体目标是到2030年,形成中国特色现代金融体系的总体框架,金融调控政策协同有效,金融体系结构合理优化,金融监管严密有力,金融风险防控精准高效,金融支持经济社会发展质效不断提升,金融法治体系完备齐全,金融高水平开放稳步扩大,金融业国际影响力和竞争力持续提高。到2035年,基本建成具有高度适应性、竞争力、普惠性的中国特色现代金融体系,为金融强国建设奠定坚实基础。

围绕加快建设中国特色现代金融体系,《规划》系统明确了“十五五”时期金融强国建设的重点任务,包括健全金融宏观调控体系、全面加强金融监管、有效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积极有效服务实体经济、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扩大金融高水平开放等。

(据《法治日报》)